

永修县教育体育局

永教体字〔2023〕23号

关于下达2023年消除“大班额”资金的通知

各中小学、幼儿园，永修中专，特教学校：

根据九江市财政局《关于提前下达2023年省级基础教育专项资金预算的通知》（九财教指〔2022〕36号）文件精神，该专项资金项目计划经局班子会研究同意并县政府批准，现将该教育专项资金下达给你们（详见附件），请你们按照项目安排抓紧实施，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要严把项目关。各校要严格按照资金安排的项目实施，如发现不按要求使用的，将追回资金，并追究有关人员责任。

二要严把资金关。各校要加强资金管理，严格管好和用好工程专项资金，确保专款专用，提高资金使用效益。严禁挤占、挪用、套用专项资金的行为。对挤占、套取、挪用资金等行为，按照《财政违法行为处罚处分条例》（国务院令 第427号）有关规定

严肃处理，同时对于验收合格后的项目要加快资金拨付进度，严禁资金长期趴在账上不使用。

三要严把质量关。各校要严格按照《永修县教育局关于印发永修县中小学校舍建设工程管理办法（修订稿）的通知》（永教发〔2018〕11号）要求，切实加强领导，精心组织、科学规划、强化管理、扎实工作，确保项目工程建设顺利完成。要进一步强化质量管理，严格执行工程建设项目法人责任制、招投标制和工程监理制等国家基本建设程序，参建单位必须具有相应资质，施工工艺应符合国家规定的中小学校舍建设标准要求，确保工程质量。

特此通知

附件：2023年消除义务教育大班额资金使用计划表（九财教指〔2022〕36号）



抄 送：市教育局，县政府，县委宣传部。

永修县教育体育局办公室

2023年3月9日印发

附件

2023年消除义务教育大班额资金使用计划表（九财教指[2022]36号）

县（市、区）	项目学校名称	计划新建校舍面积 （平方米）	计划改扩建校舍 面积（平方米）	计划购置设施设备数 （台/套/册）	计划增加学位数 （个）	安排资金（万元）	具体项目名称
永修县	小计		5550		1000	283.5	
	县三中		4600		1000	163.5	教学综合楼改 扩建
	梅棠中学		950			120	学生宿舍改造

填表人：

审核人：

领导签字：

